

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
【有關領取平板電腦及器材事宜】

敬啟者：

學校替 貴子女訂購的平板電腦及器材，供應商已經送貨到校。現安排以下時段讓家長到校領取平板電腦及器材，家長可選其中一個時段領取，或讓子女於9月8日當日自行領取。

領取方案：

選項一：家長於9月8日(三)下午 1:30-2:15 親臨學校圖書館領取

選項二：家長於9月11日(六)上午 9:00-12:00 親臨學校傳達處領取

選項三：9月8日放學時由學生帶回家。

***所有平板電腦及器材均是密封包裝，需家長自行拆封及啟動。**

家長如未能親身到校領取，可委托他人領取，則受托人必須帶備閣下的身份證副本，以供本校核實。

如家長選擇親臨學校領取後，未能於上述時間到校領取，平板電腦及器材則會統一於9月13日當天由學生帶回家。家長需督促學生小心保管所有器材，也可預備袋子以便攜帶器材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可致電 2776 8453 與林振江老師或趙士斌先生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

校長 鄭安娜 謹啟

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

回 條

通告: 212209023

有關領取平板電腦及設備事宜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經知悉有關領取平板電腦及設備事宜。

家長於9月8日(三)下午 1:30-2:15 親臨學校圖書館領取

家長於9月11日(六)上午 9:00-12:00 親臨學校傳達處領取

9月8日放學時由學生帶回家。

此覆

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() 日期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 家長簽署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